



CHAODA MODERN AGRICULTURE (HOLDINGS) LIMITED
超大現代農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2)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佈**

摘要

營業額增加32%至人民幣1,696,583,000元。

毛利增加31%至人民幣1,130,765,000元。

股東應佔溢利(除生物資產及可換股債券之公平價值變動外)增加35%至人民幣760,818,000元。

股東應佔溢利達至人民幣581,445,000元。

超大現代農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超大」)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綜合收益表及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連同選定之說明附註，均為未經審核及以簡明賬目形式編製，並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獨立執業會計師審閱。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1,696,583	1,286,230
銷售成本		(565,818)	(422,525)
毛利		1,130,765	863,705
其他收益		49,050	71,822
生物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減估計銷售點 成本所產生的(虧損)/收益	9	(77,869)	18,831
銷售及分銷開支		(177,989)	(128,283)
一般及行政開支		(119,601)	(77,176)
研究費用		(28,638)	(23,902)
其他經營開支		(63,936)	(46,426)
經營溢利		711,782	678,571
融資成本	5(a)	(72,631)	(83,717)
應佔聯營公司純利		43,501	20,401
可換股債券之公平價值變動	13	(101,504)	—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權益之虧損		—	(33,881)
除所得稅前溢利	5	581,148	581,374
所得稅	6	(160)	(25)
期內溢利		580,988	581,349
應佔溢利：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		581,445	581,326
少數股東權益		(457)	23
期內溢利		580,988	581,349
股息	7	268,834	262,364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於期內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 基本	8(a)	人民幣0.25元	人民幣0.25元
— 攤薄	8(b)	人民幣0.24元	人民幣0.24元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未經審核

	附註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41,144	2,243,719
在建工程		694,112	770,971
預付土地租金		3,000,024	2,653,230
生物資產	9	723,965	431,706
遞延開發成本		72,696	70,288
遞延開支		147,020	138,817
其他長期按金		3,500	3,500
聯營公司權益	10	626,349	593,797
可供出售投資		423,870	—
		<u>8,332,680</u>	<u>6,906,028</u>
流動資產			
預付土地租金		68,978	90,603
生物資產	9	325,741	452,587
存貨		19,811	26,637
應收賬項	11	126,617	96,613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378,416	241,78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75,678	2,613,723
		<u>2,795,241</u>	<u>3,521,946</u>
流動負債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18,073	37,389
應付賬項及票據	12	8,047	10,84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8,146	117,080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10,000	10,000
		<u>124,266</u>	<u>175,314</u>
流動資產淨值		<u>2,670,975</u>	<u>3,346,632</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1,003,655</u>	<u>10,252,660</u>

非流動負債

有擔保優先債券		1,735,295	1,794,501
可換股債券	13	1,443,745	1,389,455
		<u>3,179,040</u>	<u>3,183,956</u>

資產淨值

	<u>7,824,615</u>	<u>7,068,704</u>
--	------------------	------------------

股本及儲備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251,635	251,071
儲備	7,568,934	6,813,130

	<u>7,820,569</u>	<u>7,064,201</u>
--	------------------	------------------

少數股東權益

	<u>4,046</u>	<u>4,503</u>
--	--------------	--------------

股東權益總額

	<u>7,824,615</u>	<u>7,068,704</u>
--	------------------	------------------

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中期財務報表必須與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二零零六年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本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二零零六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貫徹一致。

有關本集團營運及適用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新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載述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	僱員福利 — 精算收益及虧損、集團計劃及披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 海外業務之投資淨額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及業務合併 — 附屬公司定義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報」之附錄）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9號	重估內嵌式衍生工具 ³

¹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上述新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對本集團財務報表概無任何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而有關其營運之準則或詮釋。本公司董事預計採用此等準則及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會計政策構成重大變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報 — 資本披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 — 披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業務分類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申報及減值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 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⁵

¹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營業額

本集團主要從事農產品種植及銷售、牲畜繁殖及銷售。由一所附屬公司經營之超級市場業務已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停止。

營業額乃指向客戶提供之貨品之銷售價值。期內確認於營業額內之每類重大收益之金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農產品銷售	1,676,170	1,233,194
牲畜銷售	20,413	19,340
經營連鎖超級市場	—	33,696
	<u>1,696,583</u>	<u>1,286,230</u>

4. 分類資料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業務分類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農產品種植及銷售 人民幣千元	牲畜繁殖及銷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外界客戶之銷售額	1,676,170	20,413	1,696,583
銷售成本	(554,462)	(11,356)	(565,818)
分類業績	1,121,708	9,057	1,130,765
未分配項目：			
其他收益			49,050
生物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減估計銷售點成本所產生的虧損			(77,869)
銷售及分銷開支			(177,989)
一般及行政開支			(119,601)
研究費用			(28,638)
其他經營開支			(63,936)
經營溢利			711,782
融資成本			(72,631)
應佔聯營公司之純利			43,501
可換股債券之公平價值變動			(101,504)
除所得稅前溢利			581,148
所得稅			(160)
期內溢利			580,988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業務分類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農產品種植及銷售 人民幣千元	牲畜繁殖及銷售 人民幣千元	經營連鎖超級市場 人民幣千元	分類間抵銷 人民幣千元	
外界客戶之銷售額	1,233,194	19,340	33,696	—	1,286,230
分類間銷售	2,555	—	—	(2,555)	—
銷售成本	(387,967)	(6,764)	(30,349)	2,555	(422,525)
分類業績	847,782	12,576	3,347	—	863,705
未分配項目：					
其他收益					71,822
生物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減估計					
銷售點成本所產生的收益					18,831
銷售及分銷開支					(128,283)
一般及行政開支					(77,176)
研究費用					(23,902)
其他經營開支					(46,426)
經營溢利					678,571
融資成本					(83,717)
應佔聯營公司純利					20,401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權益之虧損					(33,881)
除所得稅前溢利					581,374
所得稅					(25)
期內溢利					<u>581,349</u>

分類間收益乃指農產品分類向超級市場分類之蔬果銷售。業務分類間之銷售乃按就相若貨品而收取非聯繫客戶之具競爭力市價入賬。

農產品種植及銷售為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分類，該業務分類佔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營業額、經營溢利及總資產的綜合總額90%以上。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而其他地區應佔本集團之營業額、毛利及總資產均低於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相應綜合總額之5%。因此，並無呈列按地區之分類資料。

5.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a) 融資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有擔保優先債券利息	66,914	72,298
銀行及財務費用	5,515	11,020
應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利息	202	399
	<u>72,631</u>	<u>83,717</u>

(b) 員工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61,816	110,058
僱員購股權福利	61,324	17,017
退休福利成本	1,334	802
	<u>224,474</u>	<u>127,877</u>

(c) 其他項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30,380)	(22,287)
投資收入	(3,213)	(37,628)
遞延開發成本攤銷	5,363	6,050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經扣除資本化的款項	28,597	17,311
遞延開支攤銷，經扣除資本化的款項	17,904	9,035
壞賬(撥回)／撇銷	(186)	3,743
已銷售存貨成本	565,818	422,52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經扣除資本化的款項	68,255	60,932
匯兌虧損，淨額	2,851	5,111
經營性租賃開支		
— 土地及樓宇	57,809	37,779
— 汽車	51	5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4,613	(31)
應佔聯營公司所得稅	<u>6,313</u>	<u>3,866</u>

6. 所得稅

於綜合收益表扣除的所得稅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現行稅項			
— 中國所得稅	(a)	160	25
— 香港利得稅	(b)	—	—
		<u>160</u>	<u>25</u>

(a) 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福州超大現代農業發展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獲中國中央政府頒發國家「農業產業化國家重點龍頭企業」資格。根據由農業部、國家發展計劃委員會、國家經濟貿易委員會、財政部、對外貿易經濟合作部、中國人民銀行、國家稅務總局、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中華全國供銷合作總社聯合頒發之農經發(二零零零)年第八號及第十號通知，中國國內之農業產業化國家重點龍頭企業可享有若干稅務優惠，包括豁免全部所得稅。該等稅務優惠亦同樣適用於本集團其他從事農業業務之中國附屬公司。

並非從事農業業務之其他附屬公司須按15%至33%中國所得稅率繳稅。

(b) 由於期內本公司及其在香港營運之附屬公司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無)，故並無提撥香港利得稅。

7. 股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支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114港元(二零零五年：0.107港元)	<u>268,834</u>	<u>262,364</u>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已宣佈派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114港元(相等於人民幣0.115元)。該項股息已於期內支付，並已反映為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保留溢利分配。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無)。

8.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基於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581,445,000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81,326,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2,368,027,478股股份(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63,549,598股股份)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是基於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581,445,000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81,326,000元)及經調整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可發行並具攤薄性質的普通股之影響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428,994,175股股份(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04,985,247股股份)計算。期內未兌換的可換股債券對本期每股基本盈利有反攤薄作用。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攤薄)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視作已發行的普通股	2,368,027,478	2,363,549,598
— 購股權	60,966,697	41,435,649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2,428,994,175	2,404,985,247

9. 生物資產

	果樹及茶樹	牲畜	蔬菜	人工林樹木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一日結餘	261,092	15,974	261,606	5,179	543,851
新增	138,247	37,546	821,982	19,550	1,017,325
因出售而減少	(47,374)	(14,239)	(768,329)	—	(829,942)
公平價值變動減估計銷售點 成本所產生的收益／(虧損)	21,816	(6,085)	137,328	—	153,059
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373,781	33,196	452,587	24,729	884,293
新增	364,851	25,668	389,007	3,639	783,165
因出售而減少	(84,751)	(11,318)	(443,814)	—	(539,883)
公平價值變動減估計銷售點 成本所產生的收益／(虧損)	11,019	(16,849)	(72,039)	—	(77,869)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664,900	30,697	325,741	28,368	1,049,706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生物資產乃按公平價值減估計銷售點成本列賬，並分析如下：

	果樹及茶樹 人民幣千元	牲畜 人民幣千元	蔬菜 人民幣千元	人工林樹木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部份	664,900	30,697	—	28,368	723,965	431,706
流動部份	—	—	325,741	—	325,741	452,587
	<u>664,900</u>	<u>30,697</u>	<u>325,741</u>	<u>28,368</u>	<u>1,049,706</u>	<u>884,293</u>

- (a) 果樹與茶樹以及牲畜的公平價值，由董事參考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估值所用的方法及假設而定。
- (b) 蔬菜的公平價值，由董事參考市場定價、栽種面積、品種、生長情況、所涉及成本及預期的農產品收成而釐定。
- (c) 人工林的樹木乃指栽植桉樹，其栽種處於初期階段。經考慮其生長情況及種植期後，董事認為桉樹的公平價值與所涉及之成本極為相若。

10. 聯營公司權益

	附註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應佔資產淨值			
於七月一日結餘		593,394	527,581
期內／年內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除所得稅前溢利		49,814	123,477
— 所得稅	(a)	(6,313)	(20,164)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4,000	—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增加		—	30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權益之虧損		—	(37,530)
收取股息		(14,964)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結餘		625,931	593,394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b)	418	403
		<u>626,349</u>	<u>593,797</u>

(a) 此款項乃指就利添生物科技發展(合浦)有限公司(「合浦」)(一家由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間接擁有39%(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39%)權益之亞洲果業控股有限公司(「亞洲果業」)之全資附屬公司)之應課稅溢利徵收之中國所得稅的應佔部份。

(b)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c)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聯營公司之詳情如下：

公司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已繳股本詳情	間接持有之權益
亞洲果業*	百慕達	在香港投資控股	62,317,449股普通股 每股面值0.1港元	39%

* 在倫敦證券交易所另類投資市場上市。

11. 應收賬項

本集團之本地批發及零售銷售之貿易條款主要為交貨付現，而向機構客戶及出口貿易公司進行之本地銷售則以信貸為主。信貸期一般為期一個月至三個月，視乎客戶之信譽而定。

本集團應收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零至一個月	113,232	87,825
一至三個月	5,303	3,167
超過三個月	8,082	5,621
	<u>126,617</u>	<u>96,613</u>

12. 應付賬項及票據

本集團之應付賬項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零至一個月	2,544	7,265
一至三個月	3,059	1,378
超過三個月	2,444	2,202
	<u>8,047</u>	<u>10,845</u>

於結算日，應付票據人民幣2,556,000元（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4,139,000元）乃由其中一間附屬公司提供之公司擔保作抵押。

13.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本公司向債券持有人發行1,344,000,000港元(相等於發行當日之人民幣1,384,320,000元)零息可換股債券，其到期日為二零一一年五月八日。可換股債券於聯交所上市，並由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作擔保。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五日或之後至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包括該日)止，債券持有人可選擇按每股6.72港元(可予調整)之初步兌換價，將每份可換股債券兌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份」)。兌換價將按照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三日發出之發行通函所規定的各日期之平均股份市價重訂。未獲兌換為普通股之可換股債券，可於到期日按其本金額之128.01%贖回。有關可換股債券條款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三日發出之發行通函。

本集團之呈列貨幣為人民幣，而該等可換股債券以港元計價。由於可換股債券之兌換價可作變動，故兌換將不會導致以交換定額股本工具之方式結算。因此，於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後，本集團決定可換股債券不含任何權益成份及把整個可換股債券指定為「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負債」，該分類規定可換股債券須於結算日以公平價值列賬，而公平價值變動乃於收益表確認。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可換股債券之公平價值變動如下：

	人民幣千元
發行所得款項	1,384,320
在收益表中確認為費用之公平價值變動	<u>5,135</u>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1,389,455
在收益表中確認為費用之公平價值變動	101,504
確認為滙兌儲備之滙兌差額	<u>(47,214)</u>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u><u>1,443,745</u></u>

可換股債券之公平價值乃運用市值基準計算。計入該模式之因素如下：

股價	5.01港元
預期波動率	45%
借股成本	9%
發行人之信用差價	2%
預期股息率	2%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五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超大取得顯著增長及財務業績。農產品之銷售量由510,907噸增加至688,213噸，較去年同期上升35%。本集團於期內之營業額及毛利分別約為人民幣1,696,583,000元及人民幣1,130,765,000元，較去年同期分別上升32%及31%。

由於生物資產及可換股債券之公平價值變動，引致損失分別為人民幣77,869,000元及人民幣101,504,000元。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內，股東應佔溢利為人民幣581,445,000元。如撇除該兩項非現金流項目，股東應佔溢利增至人民幣760,818,000元，較去年同期增長至35%。

包括銷售及分銷費用與一般及行政開支在內的經營開支，佔營業額之百分比保持穩定。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銷售及分銷開支與一般及行政開支分別佔營業額約10%及7%，去年同期分別約為10%及6%。

生產基地

本集團位於國內之生產面積(不包括聯營公司擁有的柑橘農場及山地)由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19,656畝(14,644公頃)增加至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314,556畝(20,970公頃)，增幅為43%，同時較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之278,056畝(18,537公頃)增加13%。

加權平均蔬菜生產面積已由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81,611畝(12,107公頃)增至二零零六年度同期的257,011畝(17,134公頃)，增幅為42%。同時，較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之202,269畝(13,485公頃)增加27%。本集團生產基地共29個，分佈於中國境內14個不同的省市。

銷售表現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農產品銷售佔總營業額99%，牲畜銷售佔1%。除重組連鎖超市業務，改由聯營公司經營外，在產品銷售分佈方面並無重大變動。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國內農產品銷售佔總營業額70%，當中，總營業額約6%售往機構客戶。出口農產品銷售則佔其餘30%。在市場銷售分佈方面並無重大變動。

本集團的主營業務農產品銷售的毛利率為67%，相對去年同期69%，作輕微下調。本集團整體毛利維持高水平的67%，與去年同期相若。

其他營運數據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有關本集團的主營業務農產品種植及銷售之其他營運數據，包括每畝蔬菜產量為2.59噸，及每畝每造蔬菜產量為1.77噸，去年同期分別為2.59噸及1.79噸。平均每公斤銷售價為人民幣2.44元，去年同期為人民幣2.41元。於回顧期內，其他營運數據並無重大變動。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約16,090名僱員，其中14,635名是本集團農地僱員。僱員之薪金是以具競爭力之水平釐定。僱員薪酬方案按照各自職位、職務及對集團之責任而釐定。該等方案包括基本薪金、酌情花紅及購股權。其他僱員福利包括退休金、保險、教育津貼及培訓計劃。

展望

二零零六年全國蔬菜種植面積1,818萬公頃，比上年增加46萬公頃，增幅為2.6%。全年蔬菜產量5.82億噸，比上年增長3.2%。蔬菜價格隨季節浮動，總體水平略高於二零零五年。蔬菜的出口數量和金額穩步增長。據海關統計，二零零六全年累計出口新鮮和加工蔬菜732.5萬噸，比上年增長7.7%，出口創匯54.2億美元，比上年增長21%。蔬菜出口最主要的國家仍是日本，但出口量比上年下降2.2%，對其他國家如東盟、美國、韓國、俄羅斯的蔬菜出口增長迅速。

中國政府繼續加大對農業的扶持力度，在農業方面的投入有進一步的增加。二零零七年一月，政府發佈本年度一號文件《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積極發展現代農業扎實推進社會主義新農村建設的若干意見》，這是二零零四年以來連續第四份指導農業工作的一號文件。此份文件首次明確提出了發展現代農業是社會主義新農村建設的首要任務。現代農業與傳統農業和計劃經濟農業有根本的區別，它以市場經濟為基礎，將在現代化的農業企業的主導下形成技術、生產、管理和銷售為一體的新型產業體系。

農業行業的法治、市場和社會環境正在持續改善。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農產品質量安全法》填補了農產品質量安全在法律方面的空白，為政府開展質量安全監管，保護消費者利益提供了法律依據。《農產品質量安全法》將改變過去以強調數量為主的生產方式，更加注重質量安全，有利於中國農業更好更快地發展，提高中國農產品在國際市場上的競爭力。

我們認為中國農業正處於一個發展和整合的時期，政府將繼續支持優秀農業企業，以龍頭企業帶動農村經濟的發展，提高農民的收入。農村分散的個體經濟將逐步轉化為以現代化企業為代表的產業化經濟。作為國家級農業產業化重點龍頭企業，超大將珍惜這個機會，以「公司+基地+農業工人」的商業模式為主，重點在中國東北、華北、長江流域和華南等區域均衡擴張，並積極開發其他地區在產品、季節、市場等方面有補充性的生產基地。集團將持續擴展蔬果主營業務，同時適度發展其他輔助業務，如畜牧業、林業、加工及貿易，並租賃所需的草地、林地等，為企業的持續增長提供動力。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成員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譚政豪先生(主席)、馮志堅先生及樂月文女士組成。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集團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經審核委員會及獨立執業會計師審閱。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實務，並討論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董事認為，除下述偏離外，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守則條文A.2.1，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考慮到集團業務計劃推行的延續性，董事會認為現階段的主席兼任行政總裁之安排對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有利。主席有明確責任向全體董事提供與履行董事會責任有關的一切資料。本公司致力不斷改善傳遞予各董事之資料質素與及時性。

守則條文B.1.4，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應登載於本公司網站上。因應要求，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可供查閱，及將會登載於本公司網站上。

守則條文C.3.4，審核委員會應提供其職權範圍。本公司正在按照有關守則條文檢閱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當檢閱完畢後，有關職權範圍將會登載於本公司網站上。

守則條文E.1.2，董事會主席應參加股東週年大會。因困於其他業務活動，主席郭浩先生未能出席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力求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提高透明度，加強與各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確保一切重大決策將會向股東負責及符合所有股東的利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標準。

中期業績在網站的發佈情況

此業績公佈於本公司網站 (www.irasia.com/listco/hk/chaoda) 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com.hk) 內發佈。本公司將向股東派發中期報告，並儘快於上述網站內發佈。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郭浩

香港，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郭浩先生、葉志明先生、李延博士、黃協英女士、況巧先生、陳俊華先生及陳志寶先生；及

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志堅先生、譚政豪先生、林順權教授及樂月文女士